

幼稚園至四年級的內容標準

15-53

幼稚園至四年級的內容標準

I. 政府是什麼，它應該做些什麼？

- A. 政府是什麼？
- B. 政府中的人們如何獲得製訂、應用和執行規則和法律，以及如何處理因為規則和法律而引起的爭論？
- C. 為什麼必須有政府？
- D. 政府所做的最重要的一些事情是什麼？
- E. 規則和法律的主旨是什麼？
- F. 你如何評估規則和法律？
- G. 有限制的政府和無限制的政府的差異何在？
- H. 為什麼限制政府的權力是重要的？

II. 美國民主政治的基本價值和原則是什麼？

- A. 美國民主政治中最重要價值和原則是什麼？
- B. 美國人對於他們自己和他們的政府，有那些重要的信念？
- C. 為什麼美國人共享某些價值、原則和信念，是重要的事情？
- D. 美國很多事物表現多元分歧的現象，有什麼好處？
- E. 多元分歧的現象所造成的衝突，應如何預防與處理？
- F. 人們應如何共同合作，以便發揚美國民主政治的價值和原則？

III. 由憲法建立的政府如何實現美國民主的主旨,價值和原則?

- A. 美國憲法是什麼?為什麼它很重要?
- B. 中央政府做些什麼?它如何保障個人的權利,並且提升社會大眾的福祉?
- C. 州政府的主要職責是什麼?
- D. 地方政府的主要職責是什麼?
- E. 在你的地方、州和中央政府的立法和行政部門,是誰代表你?

IV. 美國和其他國家與國際事務之間的關係如何?

- A. 世界如何分為各個不同的國家?
- B. 各個國家和別的国家之間是如何互動的?

V. 公民在美國民主政治之中扮演什麼角色?

- A. 做為一個美國公民是什麼意思?
- B. 一個人如何成為一個國家的公民?
- C. 在美國社會中重要的權利是什麼?
- D. 美國人的重要義務是什麼?
- E. 維繫與發揚美國民主政治的重要素質或品格特性是那些?
- F. 美國人如何可以參與他們的政府?
- G. 政治領導和公共服務的重要性如何?
- H. 美國人應如何選舉領導者?

I. 政府是什麼，它應該做些什麼？

A. 政府是什麼？

內容摘要與理由

在初小階段，政府可以這樣加以描述：政府是社會之中的人們和團體所組成的，政府有訂定、執行法律的權威，並且針對這些法律而產生的衝突，做適切的處理。若要讓初小階段的小朋友瞭解政府的意義，可以以家庭和學校的管理作為類推，讓他們瞭解社區和國家的管理。舉例而言，在家庭之中，父母訂定規則管理子女。他們同時也必須負責執行所訂定的規則，並且在這些規則引起衝突時，能弭平爭議。在學校之中，教師和行政人員訂定、並且執行規則或法令，並且處理因規則和法令而引起的爭議。

學生在初小階段所獲得的這些有關政府及其功能的基本觀念，會開始為他們瞭解各種正式或非正式機構和在社區、州和國家中的，活動的過程，奠下了基礎。

政府可以這樣加以描述：政府是社會之中的人們和團體所組成的，政府有訂定、執行法律的權威，並且針對這些法律而產生的衝突，做適切的處理。

內容標準

1. 界定政府。學生應能針對政府作一番基本的描述。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以家庭、學校、社區和國家當中的人們或團體，為別人訂定、執行規則和法律，並且在這些規則引起衝突時，能弭平爭議。
例如：
 - 家庭的成人成員為子女訂定、執行規則和法律，並且在這些規則引起衝突時，能弭平爭議。

- 教師、校長及學務委員會為學校訂定、執行規則和法律，並且在這些規則引起衝突時，能弭平爭議。
- 市議會和市長為他們的社區訂定、執行規則和法律。
- 州長和州議會為他們的州訂定、執行規則和法律。
- 部落的首長為他們印第安人的部落成員訂定、執行規則和法律。
- 中央政府為整個國家訂定、執行規則和法律。
- 法院在任何層次，皆運用法律、為處理爭議，並且處罰破壞法律的人。

政府是由人民所設立的，其權力乃是來自被統治者的同意...

獨立宣言(1776)

B. 政府中的人們如何獲得製訂、應用和執行規則和法律，以及如何對於因為規則和法律而引起的爭論加以管理？

內容摘要與理由

因為政府被界定為社會當中的人們和團體，具有表現某些特定功能的權威，因此，有必要對於權威的概念，以及其相關的權力概念，有所瞭解。權力一詞，可以就其與政府的關係，瞭解為指導或管制某人或是某件事情的能力。因此，權力乃是一個自然的名詞，它可以被導向善的結果，也可能導向惡的結果。權威則是指，因為習慣的作法、法律的規定，或是被統治者的同意等緣故，而具有權利去運用的權力。在美國，政府的權威是來自人民的同意。

在初小階段，權威可以被瞭解為，諸如父母、監護人、教師、警察，或是總統等人，他們居於某個特定的職位，具有指導或是管制別人的權利。就父母的例子而言，其權威來自法律和習慣。還有一些人居於另外的職位之上，只要是任命或是被選舉出來，也就具有指導或是管制別人的權利。年幼的學生可以瞭解到，被聘為教師的人，有權利擔任教學工作，並且管制班上同學的行為。交通警察有權利管制車輛和來往行人交通。這些權利是來自法律對這些職位及其所應負的責任，所作的規定。這些法律是由那些由人民選舉出來，足以代表他們

的人，諸如議員等具有權威的人，所制定的。瞭解權威和權力的不同，對於瞭解具有權力的人們，是否有權利運用其權力，乃是很重要的。

內容標準

1. 界定權威和權力。學生應能解釋權威和沒有權威的權力之間的不同；也應能解釋權威是來自習慣、法律，或和被統治者的同意等概念。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權力乃是指導或管制某件事物或是某個人的能力。
- 解釋權威乃是指因爲習慣的作法、法律的規定，或是被統治者的同意等緣故，而具有權利去運用的權力。
 - 父母有指導和管制子女行爲的權威；此一權威乃是來自法律和習慣。
 - 州長具有執行法律的權威；此一權威乃是來自法律和那些選舉他們爲州長的人民的同意。
- 指認一些權威的例子，例如，教師和行政人員有爲學校制訂規則的權威，交通警察有指揮交通的權威，總統有統率三軍的權威。
- 指認一些權力的例子，例如，鄰居有一個惡霸要脅年紀較小的孩童把午餐錢交出來，強盜搶一家銀行。

C. 爲什麼必須有政府？

內容摘和理由

許多人認為，生活當中若是沒有了政府，就會變得很危險和悲哀。不幸的是，有證據支持此一說法：在美國和其他國家之內的一些地方，因為政府的管制力量比較微弱，或是根本不存在，因為每天在某些社區總是發生一些事件。而且，很清楚地可以瞭解，如果政府依照有價值的目的來管理，並且依據正義的基本原則有效率地來處理政務，則政府可以變成為保障個人權利，促進社會大眾福祉的強大力量。

生活當中若是沒有了政府，就會變得很危險和悲哀。

瞭解政府的必要性，以及其對於促成共同目的的實踐，而使個人與社會都能蒙其利等道理，對於培養知識豐富、有能力和負責任的公民，乃是非常重要的。

內容標準

1. 政府的必要性和主旨。學生應能解釋，為什麼在他們的教室、學校、社區、州，和國家，都必須有政府的存在；學生並且應能解釋，美國設立政府的基本目的。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沒有政府和規則及法律的可能後果。
 - 強者可能會佔弱者的便宜，並且採取自私自利的行動。
 - 人們可能會變得不守秩序或是暴力，並且威脅別人的生命、自由，和財產。
 - 人們會感到不安全，無法計畫未來，或是預測別人的行為。例如，如果沒有了交通規則，人們即不可能預測車子會行駛馬路的那一邊，而且也不會知道駕駛人會不會在紅燈時停車。
- 解釋美國設立政府的基本目的，乃是為了要保障個人的權利，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

D. 政府所做的最重要的一些事情是什麼？

政府制定、執行並且管理因為法律和規則而帶來的衝突。

內容摘要與理由

若要讓學生對於政府所做的一些基本的事情有一番瞭解，可以讓學生檢視學校和地方社區是如何制定、執行，以及如何管理因為法律和規則而帶來的衝突。

學生若是對於學校和社區層次的事務有了瞭解，以此為基礎他們就會瞭解州和國家層次的政府也具有相類似的功能。這樣做也可以培養學生對於政府持有積極而正向的態度和參加活動的興趣。

內容標準

1. 政府的功能。學生應能從學校、社區、州及國家等層次，來解釋政府能做的一些重要的事情。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描述政府所做的一些主要的事情：
 - 制定法令，以便創設學校，提供健康服務，並且要求駕駛人都必須考領駕照。
 - 執行法令，以便在學校附近設置交通崗哨、建築並且維繫高速公路，並且實行免疫法。
 - 強制實行法令，以便要求人們遵守交通、健康、童工，以及衛生方面的法律。
 - 管制衝突，以便讓人與人之間的爭議能和平地解決。
 - 提供國防。
- 解釋政府使得人們能在一起工作，以便完成一些他們獨自所不能完成的目的。

法律可以保障權利、提供福利，並且分配義務。

E. 規則和法律的主旨是什麼？

內容摘要與理由

在家庭及比較不複雜的社會當中，習慣、傳統和規則，在指導人們的行為和維持秩序等方面，佔有重要的地位。在比較複雜的社會當中，則由法律發揮同樣的功能。

法律可以用來維繫秩序、預測與安全。法律描述了人們應有的行為，而且法律可以保障權利、提供福利，並且分配義務。

在諸如美國的憲政民主體制，政府是由一套法律所治理的，這套法律不只適用於被統治者，也適用於統治者。

法律，其運用的情形，以及其影響，在美國是非普遍的。因此，對於法律是如何被運用的，以及其所具有的增進大家對共同目的有所瞭解，是進一步瞭解政府的重要作法。

法律可以提供秩序、預測與安全。

內容標準

1. 規則和法律的主旨。學生應能解釋規則和法律的主旨，以及為什麼在班級、學校、社區、州和國家當中，規則和法律佔有重要的地位。

嚴格地說，法律以社會大眾的共同善之完成為其首要的目的。

聖湯瑪斯·亞奎那斯
(13世紀)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規則和法律可以用來
 - 描述人們的應作應為，例如：上學和作功課，舉手並且經老師同意才可以發言，尊重別人的隱私和財產權。
 - 提供秩序、預測與安全，例如：人們依序輪流的規則，要求人們在馬路上靠右邊行駛的交通規則，保護人們不受別人傷害或奪取財物。
 - 保障權利，例如：法律保障人們信仰宗教的權利，並且保障

所有學生皆能接受免費的公共教育

- 提供福利，例如：法律規定政府必須設立學校、提供健康服務、大眾運輸、高速公路和機場。
- 分配負擔和義務，例如：法律要求人們要納稅，或是在國家處於緊急危機的狀況下，要服兵役。
- 限制權威人士的權力，例如：法律要求教師和學校行政人員要公正地對待學生，法律也防止家長虐待兒童。

F. 你如何評估規則和法律？

內容摘要與理由

並非每項法律和規則都是沒有瑕疵的。所以年幼的學童有必要熟悉一些可用以辨認法律或規則優劣的規準。而且，也很有必要讓他們學習依據這些規準來擬訂法律和規則。對於成年的美國人而言，瞭解這些可用以評估法律和規則的規準，也是很重要的事情。它為美國公民有智慧地參與評估現有和正在擬訂的法律，奠下了良好的基礎。

並非每項法律和規則都是沒有瑕疵的。

內容標準

1. 評估規則和法律。學生應該能解釋與應用可用以評估規則和法律的規準。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依據下列的規準，指認學校規則或州法律的優劣：
 - 該規則或法律是否經過良好的設計，而能達到其原本的目的。
 - 該規則或法律是否容易理解，例如，文意清楚、表達妥切。
 - 該規則或法律是否可能執行，例如，是否提出了一些不可能的要求。

- 該規則或法律是否公平，例如，不會對於任何個人或團體有所偏見。
 - 該規則或法律是否能保障個人的權利，提昇大眾的福祉。
- 草擬一項能符合上列規準的學校規則。

G. 有限制的政府和無限制的政府之間的差異何在？

內容摘要與理由

有限制的政府是在政府中的每一個人，包括所有居於權威職位上的人士，皆必須遵守法律。在美國，加諸於那些居於權威人士的有效限制，明載於憲法、權利法案，以及不計其數的其他法律之中。這些限制的設計，是用來保障基本價值和原則的實現，並且保證政府能實現其建立政府的初衷。相反地，無限制的政府則對於那些有權力的人士，沒有有效的限制。

對於有限制的政府和無限制的政府之間的差異有所瞭解，可以提供一個推理的基礎，讓學生能判斷有權威的人士是否善盡其職責，又，他們是否能謹守置諸於其權力的限制。

這些限制政府的設計，是用來保障基本價值和原則的實現，並且保證政府能實現其建立政府的初衷。

內容標準

1. 有限制的政府和無限制的政府。學生應能解釋有限制的政府和無限制的政府之間的差異何在。

〔美國政府〕是一個受到至高無上的憲法所限制的政府。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詹姆斯·麥迪遜
(1788)

- 解釋在有限制的政府當中，包括那些居於權威人士的在內的每一個人，都必須遵守法律。此一限制，甚至包括了美國的總統在內。

- 在政府當中，限制人們行使權利的法律，加以舉例，例如：
 - 法律禁止教師把學生的基本資料透露給家長或是監護人以外的人士。
 - 法律禁止政府因為人民的宗教信仰或是政治信念的不同，而加以歧視。

- 解釋無限制的政府就是一個對統治者的權力，無法作有效控制的政府，在這樣的政府之中，人們很不容易以和平的、合法的手段讓統治者放下其權力，例如，專制獨裁者所掌理的政府即是一種無限制的政府。

法律終止之處，暴政即刻開始。

約翰·洛克
(1690)

H. 為什麼有必要限制政府的權力？

內容摘要與理由

在美國，政府的權力受到了限制，以便保證那些居於權位的人士能善盡其職責，實現政府設立的初衷，並且不要誤用或濫用其職權。於是，有限制的政府對於個人權利的保障，即顯得相當重要。

有限制的政府對於個人權利的保障，即顯得相當重要。

瞭解限制政府權力的理由和必要性，對於公民而言，乃是非常重要的，因為如此，公民才可以掌握其政府，並且使政府能發揮其應有的功能。

內容標準

1. 有限制政府的重要性。學生應能解釋為什麼限制政府權力，對於人民的生活而言，有其重要性。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為什麼有限制的政府對於保障個人權利而言，乃是很重要

的。這些權利有如：

- 人們享有下列個人的權利：
 - 選擇自己的朋友。
 - 相信他們所希望的事情。
 - 享受家庭的隱私。
 - 參與自己所選擇的宗教信仰。

- 人們享有下列政治的權利：
 - 表達個人意見。
 - 投票。
 - 與別人會面或聯誼。
 - 要求政府改變他們認為不公平的法律。

- 人們享有下列經濟的權利：
 - 選擇自己所喜愛的工作。
 - 擁有自己的財產。

II. 美國民主政治的基本價值和原則是什麼？

人不分程度、年齡、性別，皆以自由為其至高的靈性。

阿比蓋兒·亞當斯
(1775)

A. 美國為民主政治中最重要價值和原則是什麼？

內容摘要與理由

美國民主政治中最重要價值和原則為美國人共同合作以促進個人、社區和國家的目的，提供了普遍性的基礎。

在獨立宣言、憲法、蓋茲堡演說，以及其他重要的文件、演說和著作當中，明白地揭示了這些價值和原則。

學生對於這些基本價值和原則，以及這些基本價值和原則對於他們自己、他們的社區，以及他們國家的瞭解，乃是促使他們能對於實踐這些基本價值和原則，表現信諾的首要步驟。此種信諾，對於美國民主政治的維護與改進，乃是非常重要的。

我們主張這些真理都是自明的：人類生而平等，他們是由造物者賦予不可剝奪的權利，其中最要的是生命、自由和追求幸福三項。

獨立宣言
(1776)

內容標準

1. 基本價值和原則。學生應能解釋美國民主政治的基本價值和原則的重要性。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下列基本價值對他們自己、他們的社區和他們的國家之重要性：
 - 個人的生命、自由、財產，以及追求幸福的權利。
 - 大眾或是共同善。
 - 正義。
 - 機會均等。

神旨之下，這個國家將為重現自由；而且這個民有、民治、民享的政府將屹立在這個世界上，永不止息。

亞伯拉罕·林肯
(1863)

- 多元分歧。
 - 真理。
 - 愛國。
- 解釋下列民主的基本原則對他們自己、他們的社區和他們的國家之重要性：
- 人民乃是至高無上的；他們是政府權威的終極來源——“作為人民的我們”創建了政府，賦予政府有限制的權力，以便保障人民的權利，並且促進大眾的福祉，同時，人民可以把人們從公職的職位上換下來，並且變換政府。
 - 政府的權力受到法律的限制。
 - 人民以選票直接行使其權威，贊成或是反對某些規則、法律，或是候選人，就像在社區或市政府裡投票一樣。
 - 人民以所選出來的代表來創制、應用與執行法律，並且處理因這些法律而帶來的爭議等方式，間接地行使其權威。
 - 這些決定的作成，乃是基於多數原則，但是少數人的權利仍受保障。
- 指出在獨立宣言、憲法的總綱、權利法案、效忠誓詞，以及演說、歌曲和故事當中，所揭示的價值和原則。

B. 美國人對於他們自己和他們的政府，有那些重要的信念？

內容摘要與理由

雖然美國是世界上最為多元分歧的國家之一，但是，在此分歧之中，仍然有著許多重要的價值、原則和信念，乃是美國人所共同持有的。其中第一項，就是信守美國民主政治的基本價值和原則，諸如宗教、言論、出版等自由權利，並且信守法律的約束。美國人也持有其他的共同信念和價值，諸如尊重個人權利、機會均等、法律、工作和志願

其中第一項，就是信守美國民主政治的基本價值和原則，諸如宗教、言論、出版等自由權利，並且信守法律的約束。

性等。

對於這些共同持有的信念、原則和價值等的統一架構有所瞭解，對於瞭解別人，和與別人共同工作，奠定了共同的基礎。

對於這些共同持有的信念、原則和價值等的統一架構有所瞭解，對於瞭解別人，和與別人共同工作，奠定了共同的基礎。

內容標準

1. 美國社會的特性。學生應能指出一般美國人對於自己和他們的政府，所共同持有的一些重要信念。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描述下列美國人所共同持有的信念：

- 個人的重要性。學生應能解釋美國人相信：
 - 政府的主要宗旨是要保護個人生存、自由、財產和追求幸福的權利。
 - 政府的另一項重要宗旨是要促進大眾的福祉。
 - 個人有權利在政治、宗教或其他事務等方面與人有所不同。
 - 個人有權利表達其觀點，而不必害怕受到同儕或是其政府所迫害。
 - 每個人的選票效力都和別人完全一樣。
- 學校、社區、州和國家的重要性。學生應能解釋美國人相信：
 - 每個人都應該關心其學校、社區、州和國家的福祉。
 - 人們應該試著改進其學校、社區、州和國家。
 - 人們應該協助那些比較不幸的人，並且在他們有需求、危急或是遭遇自然災害時，能給予支助。
- 機會均等和法律平等保障的重要性。學生應能解釋美國人相信：
 - 所有的人都有均等的教育、就業、居住和利用諸如公園和遊樂場等公共設施機會。
 - 所有的人都有參與政治生活，表達其意見和試圖說服別人的

所有的人皆有平等的權利，沒有任何一個人享有特權。

湯瑪斯·傑佛遜
(1690)

權利；所有十八歲以上的公民都享有投票權；而且凡是符合一定年齡的規定或是其他的條件的公民，都有被選舉權。

- 在法律的眼中，每個人都有權利被平等對待。

沒有任何可以在未經你的同意，就讓你感覺居於下風。

伊倫諾·羅斯福
(1937)

■ 尊重法律的重要性。學生應能解釋美國人相信

- 每個人，包括政府的官員在內，都必須遵守法律。
- 人們有權共同合作，來檢視他們所認為不公正或是不明智的法律，並且以和平的手段來改變之。

■ 教育的重要性。學生應能解釋美國人相信

- 教育對於培養知識豐富且有效率的公民而言，乃是非常重要的。
- 教育對於維持個人的生活而言，乃是非常重要的。
- 每個人都應該善用其所能接受的教育機會。
- 每個人皆有權利接受公共的教育。
- 具有特殊需求的人們，例如，身心障礙、移民工人的子女、需求接受職業訓練的成人等，應給予適切的教育機會。

教育對於培養知識豐富且有效率的公民而言，乃是非常重要的。

■ 工作的重要性。學生應能解釋美國人相信

- 工作對於個人的獨立和自尊而言，有其必要。
- 工作對於家庭、社區、州和國家的福祉而言，有其必要。
- 除非生病，成人都應工作，以維持自己的生活和獨立。
- 所有以誠實原則而進行的工作，皆應同樣予以尊重。

我現在不會感覺有絲毫的羞恥地向各位自白：二十五年前，我曾經受雇為工人，拖著橫木，在平底船上工作——這可以發生在每一位貧家子弟的身上。我希望每個人都應該有此機會。

亞伯拉罕·林肯
(c.1855)

■ 志願性的重要性。學生應能解釋美國人相信

- 人們都應該志願地協助在家庭、學校、社區、州、國家，乃至世界上需要協助的人。
- 志願乃是個人自我滿足和自我實現的來源。

C. 為什麼美國人共享某些價值、原則和信念，是重要的事情？

內容摘要與理由

與世界上大部分的其他國家不同的是，美國人的身份乃是以其對於政治價值、原則和信念來界定的，而不受其血統、種族、宗教、階級、語言、性別，或是原本的國籍等因素所影響。這些共有的價值和原則使得美國人的日常生活可為凝聚，並且在遇到危機時，能使美國人在與其不同的人之間，找到堅實的共同基礎。

爲了要瞭解其國家，公民必須能欣賞這些作為鞏固政府基礎的共有價值、原則和信念。

內容標準

1. 美國的認同。學生應能解釋美國人所共同享有的，以及共同支持的某些價值、原則與信念。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美國人乃是以其所共有的政治價值、原則和信念來而結合在一起的，而不受其血統、種族、宗教、階級、語言、性別，或是原本的國籍等因素所影響。
- 解釋這些價值、原則和信念，對於維繫美國的存續與發揚光大而言，所具有的重要性。
- 指出揭示這些價值、原則和信念的基本文獻，例如，獨立宣言、美國憲法和權利法案，效忠誓詞。
- 指出足以描述這些價值、原則和信念的一些象徵，並且解釋其意義，例如，國旗、自由女神、正義之神、山姆大叔、偉大海豹，國歌、就職宣誓，以及一些標語諸如*E Pluribus Unum*。
- 描述美國人所慶祝的節日並且解釋這些節日所反映出來的價值、原則和信念，例如，國慶日、勞動節、國殤節、總統節、

創建以及統治這個國家所依據的原則，乃是以心靈爲其主軸的美國觀；美國觀不是，而且永遠都不是種族和系統。所謂美國人乃是忠於其國家，並且能具有土定自由和民主信仰的人。

佛蘭克林·迪倫諾·羅斯福
(1943)

美國是由許多的要素編織而成的；我要認識它們並且讓它永續下去、我們的命運是一致的，但是仍保持著原有的多種特色。

拉福·艾里遜
(1952)

哥倫布節、感恩節、退伍軍人節、馬丁路德·金恩誕辰紀念日。

D. 美國很多事物表現多元分歧的現象，有什麼好處？

內容摘要與理由

多元變異對於美國的活力和創造力，卓有貢獻，它使得美國人在生活常中的每一個層面，都可以持有不同的看法、觀念、習慣和選擇。

若是對於多元分歧為個人和社會所帶來的好處有所瞭解，而且也瞭解多元分歧必須付出些許成本，如此，即能減少一些不合理的衝突，以及不公平的歧視，並且能為一些已經發生的衝突，做出較為公正的處置。

內容標準

1. 美國社會中多元分歧的現象。學生應能描述美國社會的多元分歧現象及其所帶來的利益。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多元分歧一詞的意義。
- 指出美國多元分歧現象的一般形式，例如，種族、民族、宗教、階級、性別、國籍等。
- 解釋為什麼在美國有如此之多的多元分歧現象。
- 描述多元分歧現象的一些好處，例如，它：
 - 能使人們瞭解不同的觀點、新的想法，並且對於瞭解和解決問題的方式，保持新鮮的看法。

讓我們經常記得美國的公民乃是同一個國家的兄弟姐妹，而且我們必須在同胞感情的聯繫之下，緊密地結合在一起。

亞伯拉罕·林肯
(c.1860)

- 為人們在藝術、音樂、文學和運動等方面，提供多樣的選擇
- 協助人們欣賞屬於自己以外的文化傳統和各項實際的活動。
- 描述保持多元分歧所必須付出的成本。
 - 人們有時會基於他們自己的年齡、宗教信仰、民族或是自己的無能等立場，而對於別人表現不平等的歧視態度。
 - 不同團體的成員之間，彼此會有所誤解，因而會引起一些衝突。

E. 多元分歧的現象所造成的衝突，應如何預防與處理？

內容摘要與理由

因為多元分歧而引起衝突，乃是不可能避免的。不過，有一些衝突可以因為溝通的增加而加以避免；也可以因為瞭解到人們之間確實有所差異，並且瞭解到形成這些差異的原因所在，而避免了一些衝突；當然，設法增加人們信仰與目標的共識，也是很重要的作法。

內容標準

1. 衝突的避免與管理。學生應能指出並且評估避免多元分歧所引起衝突的方法。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舉例說明因為多元分歧而導致的衝突，例如，因為民族、種族、宗教、語言和性別等不同，而引發的不公平歧視；團體與團體之間的疏離；強將自己的信仰和習慣加於別人身上。
- 評估因為多元分歧而導致衝突，可資避免的方式，諸如：
 - 鼓勵不同團體之間進行溝通。
 - 指出共同的信仰、興趣和目的。

若要讓這個國家逐漸腐蝕，或是不讓這個國家繼續成爲一個統整的國家，最好的辦法就是讓它變成由許多爲了小事就吵嚷不休的民族、、、而各有其分立的民族意識。

希奧多爾·羅斯福
(c.1912)

- 共同合作以解決學校和社區的問題，並且推動一些與學校和社區有關的工作計畫。
- 學習瞭解別人的風俗、信仰、歷史、問題、希望和夢想。
- 聽取不同的想法。
- 集中於美國人所共享的信念。
- 堅守美國民主政治的價值和原則。
- 評估因為多元分歧而導致的衝突，可加以公平處置的方式，諸如：
 - 提供機會讓人們能呈現其觀點，例如，學生的審議會、學校的學務委員會、市議會、法庭等。
 - 安排公正人士或團體，讓他們聽取衝突兩造的說法，並且提出解決問題的方法。

F. 人們應如何共同合作，以便發揚美國民主政治的價值和原則？

內容摘要與理由

對於美國民主政治的價值和原則有一共識，會為人們提供一個基礎，讓人們能共同合作來處理一些彼此之間差異的問題，並且發揚這個國家的建國基本理念——保障個人的權利並且促進社會大眾的共同福祉。學生必須學習到，為了要保障自己的權利，他們必須有責任來支持別的權利，即使是那些他們不贊同或是不喜歡的人，也必須如此。為了建立一個安全且健康的社區，所有的人都必須同意共同來合作。此地所指的，可能是要避免亂丟紙屑，或是胡亂塗鴉，或是參與學校或社區的志願服務工作。也可能指的是，大家共同合作，以便使某項法令通過，而裨利於他們自己或是他們的社區。

我有個夢想：有一天，
我的四個小孩子能夠生
活在一個不再以人的膚
色，而是以其品格來評
斷一個人的國家之中。

馬丁路德·金恩

(1963)

內容標準

1. 發揚理想。學生志能指出人們可用以共同合作，以發揚美國民主

政治的價值和原則。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他們可以用下列方式來發揚美國民主政治的價值和原則：
 - 尊重他人的權利，例如，允許他們所不贊同的人表達其觀點；不侵犯他人的隱私權；不因爲他人的民族、種族、語言、性別，或是宗教信仰，而對其表現出不公平的歧視態度。
 - 協助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例如，志願地參與學校和社區的服務，清潔環境。
 - 參與政府的活動，例如，隨時注意公眾關心的論題，寫信給議員以改變法律，擔任陪審團的團員等。

III. 由憲法建立的政府如何實現美國民主的主旨,價值和原則?

A. 美國憲法是什麼?爲什麼它很重要?

應該明確讓美國人在幼小的年齡階段,即瞭解政府乃是人民的公僕,而不是人民的主人。

內容摘要與理由

美國憲法是一部成文的憲法,它

- 陳述了政府設立的基本目的,乃在於保障個人的權利,並且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
- 組織政府並且將其權利分授與立法、行政和司法等三個部門。
- 限制政府的權力,以便防止其誤用和濫用。
- 清楚地宣示政府乃是人民的公僕:人民建立政府,管理之,並且有權利改變之,同時還可以撤銷那些不稱職的政府公職人員的職務。

美國人在幼小的年齡階段,即應該瞭解政府乃是人民的公僕,而不是人民的主人。政府的存在是因爲要保護人民的權利,並且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美國憲法清楚地揭示了這四項宗旨,而且它爲瞭解政府的基本原理,與評估其行動,提供了一個良好的基礎。

內容標準

1. 美國憲法的意義和重要性。學生應該能夠描述美國憲法的重要性,以及其重要的原因。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解釋美國憲法:

- 是一份書寫而成的文件,其中

- 陳述了政府設立的基本目的，乃在於保障個人的權利，並且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
- 陳述政府是如何組織而成的。

- 說明政府能做的和不能做的項目，以限制政府的權力。
- 是在美國國土之上，位階最高的法律，任何政府都不可以創制法律來剝奪憲法所保障的權利。
- 是由持有下列信念的人民所建立：
 - 政府是人民所設立，也是為人民所設立的。
 - 政府是人民的公僕。
 - 人民有權選擇其民意代表。
 - 人民有權更換其政府，並且改變美國憲法的內容

我們作為美國的人民、
、確實為美利堅
合眾國規定並且制定此
一憲法。

美國憲法前言
(1787)

B. 中央政府做些什麼？它如何保障個人的權利，並且提升社會大眾的福祉？

內容摘要與理由

由憲法所建立的中央政府必須負責制定法律，執行法律，並且有效處理因為解釋與實施憲法而引起的衝突。中央政府有責任制定法律，以便達成建立中央政府的初衷——保障個人的權利，並且提升社會大眾的福祉。中央政府也有責任執行法律，並且為那些因為法律的施行而引發的爭議，尋求公平而適當的解決途徑。

我們必需把中央政府介紹給兒童，並且讓他們瞭解中央政府的三個部門的角色和責任。這樣的介紹為瞭解中央政府，以及其如何實踐其責任，奠下了基礎。此番瞭解，若加以延伸，並加深其深度，即可使公民用以評估中央政府所採取的行動，並且因而能更有效率地參與政府的活動。

內容標準

1. 中央政府的組織與主要職責。學生應該能夠舉例說明中央政府如何保障個人的權利，並且如何提升社會大眾的福祉。

政府有責任制定法律，以便達成建立中央政府的初衷－保障個人的權利，並且提升社會大眾的福祉。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解釋：

- 國會通過法律，以便：
 - 保障個人的權利，例如，國會通過法律以保障宗教信仰與表達意見的自由，並且避免不公平的歧視。
 - 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例如，國會通過法律以便提供清新的空氣、國家公園，以及保障國家的安全。
- 行政的部門執行法律，以便：
 - 保障個人的權利，例如，投票權，均等的受教育機會。
 - 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例如，制定法律保證食物純淨、空氣清新、用藥適度。
- 司法的部門，以最高法院爲首，就有關法律的事項作成決定，以便：
 - 保障個人的權利，例如，接受公平審判的權利，選舉權，自由參加宗教活動的權利。
 - 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例如，支持那些保障人民機會均等的法律。

C. 州政府的主要職責是什麼？

內容摘要與理由

州政府乃是依據州憲法而設立的。州憲法與美國憲法具有相類似的宗旨與功能。每個州都有其自己的立法、行政和司法部門。州政府，與其地方和中間層次的政府（郡、縣、特區），影響著公民生活的每一

州政府，與其地方政府影響著公民生活的許多層面。

個層面。年青的學生對於州和地方政府所能提供的服務之瞭解，比對於中央政府所瞭解的，要多得多。州政府創立與執行有關公共教育、健康服務、公園、道路和高速公路等法律。

瞭解州政府的主要職責及其組織，可讓公民瞭解政府提供的服務有那些，判定政府是否認真履行其責任，而且能讓公民督促官吏履行其應有的責任。

內容標準

1. 州政府的組織及主要職責。學生應該能夠解釋其居住所在地所屬州政府的最主要的職責。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區分中央政府和州政府之不同。
- 描述其居住所在所屬的州政府每一個部門的主要職責：
 - 立法部門—制定法令，描述州如何支用其所收得的稅款，如何對州長的任命行使同意權。
 - 行政部門—執行由州立法機關所制定的法令，例如，提供教育、爲有需求的兒童提供健康服務、保護魚類和鳥獸。
 - 司法部門—解釋法令並且處理與法令有關的衝突。
- 描述其居住所在所屬的州政府所提供的服務，例如，教育、法律的執行、健康的服務和醫院、道路、高速公路、社會福利等。
- 描述州政府的官員是如何產生的，例如，選舉，或是任命。
- 解釋人民如何可以參與其居住所在所屬的州政府，例如，對於與該州有關的論題，保持相當程度的關心，並且參與有關的討論，參與選舉。志願參與服務，擔任公職，參與管理委員會和調查團。
- 解釋爲什麼人民參與其州政府的活動，乃是很重要的，例如，

保障他們的權利，並且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改進他們的社區之生活品質，獲致個人生活的滿足，防止官員濫用其權力。

- 解釋政府的服務是如何得以進行的，例如：徵收營業增值稅、企業和個人的所得稅、使用公園的收費、或是收道路的過路費、各種執照或規費的收入。

D. 地方政府的主要職責是什麼？

內容摘要與理由

地方政府為公民提供大部分的服務，而且地方的法院處理了大部分的民事糾紛，以及違法的事件。州和地方政府為工商企業、各種專業、汽機車、駕駛人等提供証照發予的服務；為人民諸如警察、消防、教育、街道清潔等基本的服務；規畫建築物的區域和營建規格；提供大眾居住、交通和健康的服務等；並且管理與維護街道、高速公路、機場和港口等設施。

地方政府通常比州政府和中央政府更容易與人民直接打交道。市議會的成員、學務委員會、市長，和其他的官員，皆可以隨時會見個人和團體，並且可以對學生或市民的組織說話。地方政府的各種會議，通常都是開放給社會大眾的。

地方政府為公民提供大部分的服務，而且地方的法院處理了大部分的民事糾紛，以及違法的事件。

公民必須瞭解地方政府的設立宗旨、組織，及其責任，因而他們可以參與其政府的監督活動。

內容標準

1. 地方政府的組織和主要職責。學生應該能夠解釋地方政府所負有的主要職責。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區分中央、州及地方政府之間的不同。
- 描述由地方政府所提供的一般性及主要的服務：
 - 公共安全，例如，警察、消防及道路照明設施。
 - 大眾水、電、瓦斯等設施。
 - 交通，例如，道路、高速公路、公共汽車，或是地下鐵系統、機場和港口等設施。
 - 教育與娛樂，例如，學校、圖書館、博物館、公園、運動設施等。
- 解釋政府的服務是如何得以進行的，例如，徵收財產稅、營業增值稅、以及其他的稅目；和來自州政府和中央政府的經費補助。
- 描述州政府的官員是如何產生的，例如，選舉，或是任命。
- 解釋人民如何可以參與其居住所在所屬的州政府，例如，對於與該地方有關的論題，保持相當程度的關心，並且參與有關的討論，參與選舉。志願參與服務，擔任公職，參與管理委員會和調查團。
- 解釋爲什麼人民參與其州政府的活動，乃是很重要的，例如，保障他們的權利，並且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改進他們的社區之生活品質，獲致個人生活的滿足，防止官員濫用其權力。

E. 你的地方、州和中央政府的立法和行政部門，是誰代表你？

內容摘要與理由

很少美國人可以確實指認人民所選出爲他們服務的大部分重要的人物。然而，不只是應該知道他們是誰，更重要的，是要瞭解他們對那些重要論題所持的立場，瞭解他們所負的責任和他們履行這些責任的情緒如何，以及他們應就那些事項與那些人取得連繫等等。

內容標準

1. 指出政府的成員。學生應該能夠指出在地方、州及中央政府當中的立法部門的成員，以及行政部門的負責人。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說出在州和中央政府層次代表他們的人物的名字，例如，在州立法機關和國會中的眾議員和參議員。
- 說出在政府的行政部門當中代表人民的人的名字，如市長、州長、總統等。
- 解釋如何與他們的代表取得聯繫。
- 解釋他們應該就下列各項事情，與那一個階層政府取得聯繫，以便表達其意見，或是就某一特別的問題，獲得協助。
 - 犯罪。
 - 環境。
 - 由學校和公園主辦的娛樂機會。
 - 路燈。
 - 街道上或空地上的垃圾。
 - 走失的或野生的動物。
 - 丟棄的汽機車。
 - 走失的人。

IV. 美國和其他國家與國際事務之間的關係如何？

A. 世界如何分爲各個不同的國家？

內容摘要與理由

爲了進一步瞭解美國在世界所佔的地位如何，學生瞭解世界可以分爲許多不同的國家，每個國家都各有其政府。每個國家也由其疆域、人民、法律及政府組織而成。美國是一個國家，而且它與其他國家皆有所互動。

內容標準

1. 國家。學生應該能夠解釋世界分爲不同的國家，而且國與國之間，有所互動。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解釋：

- 世界可以分爲許多不同的國家，每個國家都各有其政府。
- 每個國家也由其疆域、人民、法律及政府所組織而成。
- 美國是一個國家，而且它與其他國家皆有所互動。

透過討論和商議的方式，和平解決國與國之間的衝突，可以促增進全人類的生命、自由和財產的權利，並且協助人們促進共同的福祉。

B. 各個國家和別的國家之間是如何互動的？

內容摘要與理由

國與國之間的互動，是由各國互派代表會面，討論共同關心的利益和問題。他們時常針對環境、藥物交換、或是共同協防等事務締結條約

，或是簽訂協議。國與國之間也透過貿易來互動—買賣製造物、農產品，諸如農業用具、食物、電視機組，和飛機等。

沒有任何一個國際組織所擁有的權力，能與一個主權國家相比擬。當國與國之間發生了衝突，政府的代表即會設法以和平的方式來處理其間的事務和衝突，但是有的時候，衝突的結果造成兵戎相見。

透過討論和商議的方式，和平解決國與國之間的衝突，可以增進全人類的生命、自由和財產的權利，並且協助人們促進共同的福祉。

若我們發生了問題，就
讓我們好好地談談。

約翰·馬夫芮克
(1633)

聯合國即是一個國際組織，讓各國的代表齊聚一堂，討論其共同關心的論題，並且設法和平地解決各項問題。有時候，聯合國也會派遣和平部隊到發生衝突的地區，維持和平。

內容標準

1. 國與國之間的互動。學生應該能夠解釋國與國之間互動的方式。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國與國的互動，乃是透過下列方式：
 - 貿易，例如，買賣製造物、農產品，諸如飛機、農業用具、衣物、食物等。
 - 外交，例如，國與國的代表們齊聚會商，試圖尋求和平解決問題的途徑。
 - 文化的交流，例如，國際醫事會議、國際律師會議、國際海洋學家會議；音樂團體的旅遊演唱；教師與學生的交流；藝術的展覽。
 - 締結條約或協定，例如，共同防禦，合作保護環境，或是共同合作阻止毒品的貿易。
 - 運用武力，例如第二次世界大戰，波斯灣戰爭等。

- 解釋為什麼國家之間，和平解決事端的重要性，例如，增進雙邊的貿易，以提高人民的生活水準，促進和平可以解救人們的生命，保障環境安寧，交換醫藥和科學知識，交換教師與學生
- 解釋聯合國的最重要的宗旨

V. 公民在美國民主政治之中扮演什麼角色？

A. 做爲一個美國公民是什麼意思？

內容摘要與理由

在美國，公民資格一語，所指的是一個在法律上被承認爲美國的成員。在法律之下，每個公民都有平等的權利。所有的公民皆享有某些特定的權利、特許的待遇，以及必須善盡的義務。

尚未成爲公民的美國人，也同樣享有許多與公民同等的權利、特許的待遇、以及必須善盡的義務。但是，他們並不享有諸如選舉權、擔任陪審團團員，或是競選公職等一些重要的權利。

內容標準

1. 公民資格的意義。學生應該能夠解釋美國公民資格的意義。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公民資格在美國的重要，特別是公民資格
 - 所指的是一個在法律上被承認爲美國的成員。
 - 給予每個公民都有享平等的權利和特許的待遇，例如，選舉權、和競選公職的權利。
 - 意指所有的公民皆必須善盡某些義務，例如，尊重法律，選舉，納稅，以及擔任陪審團團員。
- 解釋公民必須對美國表示效忠；相對地公民們也從政府得到保護，以及其他的服務。

在我們的民主社會當中
比總統的頭銜還要高的
就是公民這個頭銜。

路易絲·布蘭迪
(c.1937)

B. 一個人如何成爲一個美國公民？

內容摘要與理由

在現行法令的規定之下，除了少數例外，例如外交官的子女，凡是在美國出生的人都自動地成爲美國的公民。凡是來到美國的成人，則可以在美國居留滿五年，通過一項有關美國憲法及美國歷史和政府等的測驗，並且宣示向美國效忠，即可申請成爲美國的公民。父母一旦歸化爲美國公民，子女也就自然成爲美國公民。

對於美國而言，沒有比公民資格更爲重要的影響而言，關鍵並不在於我和所能找來的所有的智者所提出的任何計畫，而是在於全國公民的個人品格。

華倫·G·哈定
(1920)

內容標準

1. 成爲公民。學生應該能夠解釋一個人是如何而可以成爲美國公民。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公民和非公民之間的不同。
- 解釋人們可經由出生或歸化而成爲公民。

C. 在美國社會重要的權利是什麼？

內容摘要與理由

美國政府設立之首要宗旨，乃在於保護公民個人的、政治和經濟的權利。因此，公民很有必要瞭解這些權利的情況，爲什麼它們對他們自己和他們的社會那樣重要。

內容標準

1. 個人的權利。學生應該能夠解釋為什麼某些特定的權利，對於個人和一個民主社會是如此重要。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下列的各項權利，及其重要性。
 - 個人權利，例如，與任何喜歡的人結交、住在任何喜歡的地方、參與任何自己所選擇的宗教儀式、自由出國旅行或返回美國、移居他國等。
 - 政治權利，例如，選舉、自由談論與批評政府、參與能影響政府政策的組織、參加政黨、尋求公職等。
 - 經濟權利，例如，擁有自己的財產、自由選擇工作、改變受雇情況、參加工會、創立企業等。
- 指出目前有關權利的一些有爭論的問題，例如，學校中是否可以作禮拜、就業、福利、同工同酬等。

國會不可以通過任何法律特別尊重某一個特定的宗教，或是禁止某一個宗教的崇敬；或是剝奪言論、出版的自由；或是人們和平集會，以及向政府請願以便平抑冤情。

權利法案
(1791)

D. 美國人的重要義務是什麼？

內容摘要與理由

對於個人權利重要性的瞭解，必須伴以對個人所負公民義務的檢視。爲了要使美國維持強盛，公民不只要瞭解其權利，還必須負責任地運用這些權利，而且還必須履行那些對於一個能自治、自由，且講求正義的社會而言，所必要的的一些義務。

內容標準

1. 個人應盡的義務。學生應該能夠解釋為什麼盡義務對於他們自己和他們的家庭、社區、州和國家等，都是很重要的。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指認諸如下列的各項義務，並且能解釋其重要性：

- 個人的義務，例如，照顧他們自己、接受他們行動後果所應負的責任、充份享用接受教育的義務、支持他們的家人等。
- 公民的義務，例如，遵守法令規定、尊重別的權利、注意民選的代表是否盡責、與他們在學校、地區、州和中央政府的代表溝通、投票、納稅、參加陪審團、服兵役等。

沒有任何一個政府的行動，沒有任何的經濟學說或是計畫可以取代得了神令於個別的男人和女人，對於他們的鄰人所負的責任。

赫爾伯特·胡佛
(1931)

E. 維繫與發揚美國民主政治的重要素質或品格特性是那些？

內容摘要與理由

某些人格素質或品格特性，不僅能協助個人成爲一個在政治的體制當中，有效而負責的參與者，他們也會對於健全的美國民主政治，有所貢獻。這些特質包括了一些諸如道德責任、自律、尊重個人價值和尊嚴，以及熱心等個人的私德，另外，還包括了諸如禮貌、尊敬法律、公民意識、批判心態、恆心、樂意與他人協商等公德品質。

如果學生能檢視這些特質，他們即會對於其重要性有所瞭解。

某些人格素質或品格特性，不只能協助個人成爲一個在政治的體制當中，有效而負責的參與者，他們也會對於健全的美國民主政治，有所貢獻。

內容標準

1. 能提升公民效率和促進美國民主健全發展的特質。 學生應該能夠解釋某些特質對於他們自己和美國民主政治的重要性。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解釋下列特質的重要性。
 - 個人義務—履行個人對家庭、朋友，和社區與國家的義務

- 自律／自治—志願地遵從合理的規則和法令，而不必別人來強迫自己去遵從這些規則和法令。
- 禮貌—以敬意對待別人，而不計較自己是否喜歡他們，或是自己是否同意他們的觀點，樂意聽取別人的觀點，與別人爭論時不會覺得受辱。
- 尊重別人的權利—尊重別人持有和表達其自己意見的權利，尊重別人在他們的政府中也有表示意見的權利。
- 誠實—實話實說。
- 尊重法律—樂意遵從法律的規定，即使自己對法律的規定不見得完全同意。
- 開放心態—樂意考慮別人的觀點。
- 批判心態—願意質疑許多不同立場的真實性，包括自己的立場在內。
- 商議與妥協—樂意嘗試與那些可能與自己持有不同觀點的人，取得共識，若是這些觀點是合理的，而且在道德上是站得住腳的。
- 恆心—樂意為有價值的目標，一而再，再而三地努力，設法達成目的。
- 公民的心態—關心社區和國家的事務。
- 熱心—關心別人的福祉，特別是那些較為不幸的人。
- 愛國—對於美國民主政治背後的價值和原則表示忠誠。

我的意思是“要試試看”；如果我們不試試看，我們就決不會成功。

亞伯拉罕·林肯
(c.1860)

F. 美國如何可以參與他們的政府？

內容摘要與理由

美國民主政治的健全與否，端視美國公民是否能明智而有效率地參與，俾便保障個人的權利和提昇社會大眾的福祉。美國人通常總是會採取合作的行動，以達成共同的目的。最近幾十年，和參與一些較為廣泛的有組織的社會活動相對照，美國人參與政府活動的興趣比較弱

假如自由和平等，正如某些人所想的，主要是在民主政治當中才會發現，那麼只有人們在政府中都分享相當大的責任時，才可能得到自由和平等。

亞里斯多德，政治學
(c.340 B.C.)

些。

如果公民希望他們的觀點被加以考慮，他們必須在政治的過程當中，成爲一個活躍的參與者。雖然選舉、競選，以及投票等活動是民主制度的核心，公民們還必需瞭解他們有其他許多的參與機會。這些可能包括了隨時注意一些政治的論題、參與討論政治議題、與公職人員取得聯繫，以及參與利益團體和政黨。

內容標準

1. 參與的方式。學生應該能夠描述公民可以影響其政府的決定和行動的許多方式。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指出人們可用以監督和影響其政府的決定和行動的方式：
 - 閱讀有關政治議題的資料，觀賞有關的電視新聞節目。
 - 討論政治議題。
 - 與公職人員取得聯繫。
 - 投票。
 - 在利益團體、政黨、以及其他企圖影響公共政策和選舉的組織當中扮演活躍的角色。
 - 參與管理或監督的代表機構，例如，市議會和學務委員會。
 - 參加選戰活動。
 - 傳佈與簽署請願書。
 - 參與和平的示威活動。
 - 捐錢給政黨、候選人，或是支持因而任何正當政治理由而發起的募捐活動。
- 指出執行監督和影響其地方、州、部落，以及中央政府的決定和行動的個人或是團體，例如媒體、工會、家長會、商會、納稅人協會，以及公民審議會等。

如果公民希望他們的觀點被加以考慮，他們必須在政治的過程當中，成爲一個活躍的參與者。

若是每個人都能活躍地參與政府的事務，而不只是在每年的某天投個票而已，而是每天關心、、、。那麼就不致於讓諸如凱撒或是波那柏特等一樣的獨裁者，把他的權力加以扭曲。

湯瑪斯·傑佛遜
(1816)

- 解釋為什麼公民有必要監督其地方、州和中央政府的所作所為。

G. 政治領導和公共服務的重要性如何？

內容摘要與理由

政治領導和公共服務的生涯，在美國民主政治當中扮演很重要的角色。公民必須瞭解政治領導者的所作所為，以及為什麼這些領導的表現，有其重要性。他們也必須瞭解公共服務當中有那些職位，以及其對他們自己 and 社會，有何重要性。

內容標準

1. 政治的領導和公共服務。學生應該能夠解釋在其地方、社區、州及國家等層次當中，所具有的政治領導和公共服務的重要性。

為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描述政治領袖們的所作所為，以及為什麼這些政治領導有其必要性。
- 指出在他們自己的班上、學校、社區、州和國家的層次中，領導和公共服務的機會。
- 解釋個人與其所選舉出來的領導者人之間合作的重要性。
- 解釋為什麼領導和公共服務，對於維繫和改善美國民主政治具有重要性。

我只是一個人；但我仍然只是一個人。我不能做全部的事情，但是我仍能做某些事情；我不會拒絕去做那些我能做的事情。

海倫·凱勒
(c.1950)

H. 美國人應如何選舉領導者？

內容摘要與理由

公民必須學習如何檢視不同職位所負的責任，以及如何評估擔任那些職位工作的候選人資格。讓公民具有能力來選擇有能力且負責任的人，充任美國政府的領導者，對於美國的前途而言，乃是非常重要的。

內容標準

1. 選舉領導者。學生應該能夠解釋和應用一些有用的規準，選擇其學校、社區、州和國家等各個層次的領導者。

爲了達到這項標準，學生應該能夠：

- 指出負有領導責任的人例如班長、市長、州參議員、部落主席，美國總織等所賦有的主要責任、權力、特殊待遇，以及所接受的限制。
- 指出領導者應具有的特質，諸如：
 - 信守憲政民主的價值和原則。
 - 尊重別人的權利。
 - 與人共同合作的能力。
 - 可靠。
 - 有勇氣。
 - 誠實。
 - 公正。
 - 明智。
 - 勤勉。
 - 專業知識與技能。
- 以特定領導職務所需要的條件評估候選人的長處和短處。

支持那些能站穩立場的人。若是他的立場正確，就繼續支持他，若是他走向錯的方向，就離開他。

亞伯拉罕·林肯
(c.1859)